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張雅惠

電話：05-5522368

傳真：05-5342919

電子信箱：ylhg02416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斗南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工運一字第1123334574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。(112YN23782_1_18172933799.jpg、112YN23782_2_18172933799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東勢鄉嘉隆村鄉道雲112線（自雲113線《嘉芳南路》岔路口起至縣道153線《嘉隆路》岔路口止）禁行總重15噸以上大貨車公告，惠請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規定及本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112年8月7日雲道交執字第1121303534號函第480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不含雲林縣政府）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交通部公路局嘉義區監理所、交通部公路局雲嘉南區養護工程分局斗南工務段、雲林縣警察局、雲林縣警察局臺西分局、雲林縣環境保護局、本府水利處、本府新聞處、本府行政處（協助張貼本府公告欄公告）

副本：本府工務處



斗南鎮公所 112/09/19



1120013286